

# “人生的依托，快乐的源泉”

## ——冯光廉教授的读书生涯

为多读书

大学四年只回一次家

1934年10月,我出生在河南省平舆县(原属汝南县)一个偏僻的村庄里。受诸多条件的制约,我不像一些学者出身书香之家或者读过私塾,小时候就能打下较好的国学基础。既然无课外书可读,生活自然是单调,如今想来觉得很遗憾。后来我对古典文学兴趣不那么高,也许和这有直接关系。

1950年,我考上了信阳师范学校。这是一所中专性质的学校。信阳师范有图书馆,每人发一张借书证,一次可以借一本书。这让我无比兴奋。那时我最想读的书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但借这本书的人很多,我去了两三趟才借到。仔细阅读之后,深感这是一本热情洋溢、催人奋进的好书,给了我很大的鼓舞。

1953年,我被保送到河南师范学院(现河南大学)中文系深造。进大学后,我才算真正开始了阅读生涯。相比中师学校,大学图书馆的藏书真可谓琳琅满目。那时候,除了上课、睡觉,我几乎都在图书馆看书。为了多读一些书,四年里就回过一次家。许多大部头的中外名著,都是在寒暑假阅读的。大学期间,我比较喜欢中国现代文学,觉得它是战斗的文学、青春的文学,新时代的文学,很容易引起思想的共鸣。特别是鲁迅先生的作品,更对我有很大的吸引力。著名学者任访秋先生担任我们现代文学课的主讲。他治学严谨扎实,有独到见解,极富启发性。他对鲁迅散文诗《过客》的精辟分析,我至今仍记忆犹新。我后来之所以选择中国现代文学作为专业,应该说与此有很大关系。

为讲好课站稳讲台

许多作品重新细读



1957年,我大学毕业被分配到山东师范大学任教。在此后的18年里,我读书的特点可总结为:教什么就主要读什么。许多书过去虽然读了,但相当粗疏,要讲好课,一些重要作品需要重新深度阅读。这就要下大功夫,下苦功夫,我那时夜里12点以前几乎没有睡过觉。

从1975年开始,我进入“学术人生”时期。这时期的读书特点是:学术研究课题的需要就是我读书的重心所在,研究什么就读什么。这种读书状态一直持续到2014年,也就是我80岁的时候。这期间我的研究方向是鲁迅研究、文学史研究、山东现代著名作家王统照和臧克家研究,读书和写作都是紧紧围绕这三个研究方向进行的。我的学术研究成果也主要集中在这三个方面。

读书是一个不断变化的动态过程,随着主观客观情况的变化,读书的重点可能需要作必要的调整。三四年前吧,我暂停学术研究一段时间,想尝试一下散文随笔的写作。于是一边阅读一些中外散文随笔的名篇,一边开始散文随笔的写作。最近我又开始看有关音乐欣赏的书,以后若可能,还想接着看一些舞蹈欣赏、绘画欣赏、建筑欣赏方面的书,以提高自己的艺术鉴赏能力,增加老年生活的情趣,过好人生的“第四季度”。

### 激发强大读书动力 恰当处理几种关系

读书是终生的事业,需要有强大的经久不衰的动力作支撑,否则很难长期坚持下去。这种动力来自哪里呢?我认为主要来自学习、工作和科学研究等的需要。具体讲,便是来自对国家、对人民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来自改善家庭生活条件的紧迫感,来自实现自我价值的成就感。这些实实在在、无法回避的东西,会给人提供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力量。此外,还有一种更坚韧、更内在、更深层的力量,那就是在实践中逐渐形成并不断强化的兴趣爱好。就我自己而言,1999年底退休后,本来可以什么也不做,颐养天年了,但长期形成的对教学和学术的依恋与惯性,使我实在无法切断与学生、与读书、与学术的联系。每每读书,都觉得津津有味,其乐无穷。与年轻学人交流学习心得,都感到精神振奋,情深意长。

在读书过程中,会遇到许多关系问题的处理。首先是功利性(也叫实用性)读书和消遣性读书的关系。我认为二者是互补、互融、互动、共进的关系。从我的个人体会讲,决定我人生道路,实现自我价值的关键所在是读书,读好书。当然,对于消遣性读书,只要是健康的,积极

向上的,像鲁迅说的,能够给人以愉快和休息,也是应该给予充分肯定的。而且,得到了愉快和休息,对于更好地完成工作任务,也会有很大的帮助。如何把功利性读书和消遣性读书有机地结合起来,是一种智慧,也是一种艺术、一种境界。

其次是粗读和精读的关系。有许多书翻阅浏览一下即可,我将其称作粗读。无粗读就难以有阅读的数量,就难以比较迅速地扩大自己的知识领域。但相对而言,精读更重要。精读的对象主要是经典名著。经典名著是人类经验智慧的结晶,其内涵深刻而又丰厚,不是一下子就能领会得深刻透彻的。而且随着时代思潮的不断变化和自我社会阅历的逐步增多,以及专业素质的不断提升,重读经典名著,会不断有新的领悟、新的发现。前些时候,为了校对我的《学术自选集》,我又重读了鲁迅的《自选集·自序》(收入《鲁迅全集》第4卷)。这篇文章及注释过去不知读了多少遍,但一直没有注意这部自选集究竟入选了哪些作品。这次重读忽然发现,我们现今评价很高的《祝福》和《孤独者》,鲁迅竟然没有入选,却将《一件小事》和《鸭的喜剧》选了出来。为什么鲁迅的看法和我们的看法有这样大的差异?鲁迅的文艺观到底有哪些我们还没有真正理解和重视?这是很值得认真思考的一个问题。去年,我重读了孔子的《论语》,也有许多新的领悟,发现孔子的思想和鲁迅的思想不仅有尖锐对立的一面,也有相通的一面。一个人熟读几部经典名著,领会其精华所在,将会终身受益。

总之,读书是我人生的依托,快乐的源泉。书——读书、教书、著书、论书,是贯穿我一生的主线,也是我最为中意的选择。每想及这一点,都会感到无比的充实、温馨和快慰。

(本报记者李珍梅采访整理)

名家言

## 伪书香家庭的真书香

□李秋平(建筑工程师)

听奶奶讲,我曾祖父小时候跟他父亲常年挑着担子在外给人做皮鞋,是所谓的皮鞋匠。后来有了积蓄,就慢慢在家盖房子置地,除此之外,便是送这家的长子长孙,也就是我的爷爷,去私塾读书。

在我的印象中,爷爷根本也不像个读书人,倒是个正儿八经在田地里挥汗如雨的农夫,沉默、勤恳。但奶奶说,爷爷年轻时不但身材修长、面容英俊,更是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写得一手好字,打得一手好算盘,口才了得,与人辩论起学问来,那真是口若悬河。奶奶每说至此便不由自主地朝爷爷翻白眼。爷爷年轻时还没来得及混出点功名来,就在后来的历史潮流中遭遇一连串的挫折。具体情况我也不太明白,大体是,先是日本鬼子入侵时跟日本人有过牵扯,后来在土改时又因家产田地受挫,再后来就是“文化大革命”。

爷爷曾经是个读书人的有力佐证,除了每天都要刷牙,下地干活也要穿戴得干

净整齐,偶尔给我讲讲水浒、三国的故事外,就是我的大姑妈是上世纪六十年代的大学生。据说当时供大姑妈读书很困难,有人说:“一个女孩家的,读那么多书干嘛?”爷爷对此理都不理。其实除了大姑妈,我父亲、叔叔、小姑读书都是极好的,只不过他们三个先是因为爷爷的历史问题,后来又赶上了“文革”,失去升学机会。据说我叔叔曾为此不吃不喝在床上痛哭好几天,之后被送去畜牧站当了学徒。

父亲兄弟姐妹四个,都如我爷爷一样,写得一手好字,相当大气,真正的赏心悦目。这些都是自小描红练就的童子功。叔叔和小姑经过努力和打拼,终于成了城里人。我父亲却因为个性和其他种种诸如运气之类的原因,一辈子都是农民。

父亲身材高大,脾气急躁,性子刚烈,说起来真是没有一丝读书人的影子。但时常浮现在我脑海里的,是父亲给我和弟弟讲范进中举活灵活现,讲孙膑和庞涓斗智斗勇惊心动魄,讲“山舞银蛇,原驰蜡

象”心旷神怡……我也许就是在这样的春风化雨、润物无声中喜欢上读书的。

我记得我在向厕所狂奔前也不忘先随手抓本书或有字的纸片在手,我记得我站在煤炉子前一手拿书一手炒菜把菜炒糊了,我记得我在课堂上埋头看课外书被老师抽走我还直发愣神游在另一个世界,我记得借书不得或得了却不能马上一睹为快的百爪挠心,我记得实在无书可读时翻出小姑的高中语文书从头看到尾,我记得在集体宿舍的蚊帐里打着手电筒“苦读”,我记得我放牛时拿了一摞报刊杂志垫在屁股底下一本本翻看被人笑话是“书呆子”……

我考大学的第一志愿是东北师范大学的图书馆学,哈,没有被录取。大学毕业参加工作后我还曾想改行当编辑,哈,也没被录取。我曾兴之所至在报刊上发表过豆腐块,哈,也无人识破。

没关系!真正的书香,是我独处一室时也能看得放声大笑,是我身处闹市时也能看得泪流满面,是我狂躁不安时

能归于沉静,是我落寞寂寥时能品出恬淡的神奇气味。

没关系!真正的书香,是我从小至今想象着曾祖父挑着担子讨生活置办家业送我爷爷读书的心路历程,是爷爷过世二十五年后我还能记得我的小学老师对我说我孺子可教时他的音容笑貌,是父亲躺在病床上形销骨立语不成句还戏喊我“大少爷回来啦”的情形……

海明威说“A man can be destroyed but not defeated”,对的,真正的书香,是“人可以被打败,但不可以被打倒”的迷人气质。

### 家庭书单:

- 《三国演义》
- 《红楼梦》
- 《傅雷家书》
- 《诗经》
- 《论语》
- 《乱世佳人》
- 《当世界年纪还小的时候》
- 《亲爱的甜橙树》
- 《麦田里的守望者》
- 《朴槿惠自传》

碎碎念

## 生命的绝恋

□墨未浓

对于命运的那份感动要追溯到幼儿时期。倘若可以相信命运的话,我敢说,在那苦难普遍流行的年代,恩惠像无根的浮萍,找不着归属的上帝。

上世纪70年代初期,我来到一个中农家庭里,一头老黄牛和一辆胶轮车是我家值得骄傲的财产,这也许是我家被划为中农的主要原因吧。爷爷的爸爸那时也有七十多岁的年纪了吧,我就记得在那条崎岖的山路上,那辆旧式的木轮推车吱吱嘎嘎地响,爷爷的爸爸在前边推车,我像影子紧跟在后边走。爷爷常年在一个山坡的脚下护林,每隔四五天,爷爷的爸爸便推着那辆木轮推车去给爷爷送饭,总是大包大包的玉米面煎饼。那辆木轮推车在那条蜿蜒的路上往返颠簸,不知有多少个来回。爷爷的爸爸白白的胡子随风飘荡,像暖暖的阳光,抚摸着我幼小而澄亮的心灵。我的童年是跟随着那辆木轮推车度过的。现在想来,有时一段路即使在你心目中是那么不起眼,却往往是你一生或很长阶段的人生局限。

爷爷的爸爸在1980年离世了,我唯一的遗憾和过错是那个时候还不懂得离世是永远不见了影子,在那一刻竟没有悲伤和苦痛,更没有像大人那样哭得涕泪涟涟。在两年后爷爷因病去世的那一天,我才知道死原来是从此永远不见了踪影。在爷爷的遗体被厚厚的木棺封闭的那一刻,我的泪水滴落了……生命原来是那么一回事,在苍茫的历史长河里,人的一生是那么的短暂和微不足道!

有人说,经历了死亡,经历了亲人的生死离别,会使人变得更深沉、更懂得生命的内涵和外延。那种对生命的认知和对生活的渴求像一道红色的光,时时在我幼小的心灵中闪动。我知道,我是在抓着那条生命的线执着而坚韧地蜗行。对于一个人来说,在艰难困苦中,即使是一棵临风而立的小草,也会给他带来无限的生机和希望。往往是因了一棵小草或者其他细微的东西,我们用力抓住了生命这棵大树,奋力向上攀援,毫不松懈。

奶奶在世时不辍劳作。她常常对我说:庄户人家一分辛苦一分收获。穷要讲志气,富要有良心。我就常常看到奶奶手里拿着麦莛儿,不停地编来编去,长长的草辫子垂了满地,还打着卷儿。奶奶编着草辫子,把那悠长而艰辛的岁月也一点点融了进去。即便是在清闲的日子,奶奶也是闲不住的,她把玉米莛儿用水浸泡了,编织成很实用的笊篱和锅盖,分给邻居用。奶奶的勤劳与善良影响了我,继承和保持这种优良传统也许是对我奶奶最好的纪念。在我心里,没有比这更重要的信念了。人的一生可以抛弃很多多余的累赘,轻装前行,唯独良心不能丢弃!

对于生命,有了那份执着和独特的感受,还有什么遗憾呢?

大学毕业后,我到了一家小型煤矿工作。那是一个偏远而荒凉的地方,煤矿的南边汶河水四季长流不止,那一道浑浊的水域封锁了我的视线,我看着河水一天天不见清澈而心里流血。其实,我一直被丰实的生活感动着,虽然那儿依然浑浊如初!

我一直站在彼岸凝望那片辉煌,我听到一种声音以光的方式渗透在我的生命中。我手持锨把、手握钻机在井下挥汗如雨,我那握笔的手慢慢爬满了老茧,身体渐渐瘦了下来,可那种叫做意志的东西却愈来愈坚强。劳动是可以改造一切的,从劳动中可以体会到生命的深一层意义,人真的是没有受不了的苦,但却有享不了的福。有时,苦难对一个人的成长是多么重要!

生命的活水在我们四周荡漾,啜饮一口就有鲜花的芳香。伸手我们可以抓住幸福的臂膀,举足就能感受到生命的辉煌。只要真心面对每一天升起的太阳,每一声呐喊都会化为生命的绝唱!